

证券代码：838260

证券简称：海尔思

主办券商：诚通证券

江西海尔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6 月 18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 年 6 月 6 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、董事会秘书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拟与赣州银行宜春分行续签借款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，公司拟与赣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分行续签借款合同，借款金额为不超过 2300 万元，年利率为不超过 6.00%，借款期限为 1 年，

用公司厂房、土地、部分设备提供抵押担保，并由公司股东/实际控制人王宁及其配偶、公司股东周鹰及其配偶提供保证担保。

具体业务办理以贷款最终审批生效为准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以及《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》等规定，关联董事王宁、周鹰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拟与宜春农村商业银行续签借款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与宜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续签借款合同，借款总金额不超过 2600 万元。其中 1000 万元年利率不超过 5.00%，借款期限为 1 年，由宜春市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，由公司股东/实际控制人王宁及其配偶、公司股东周鹰及其配偶承担连带责任担保；另 1600 万元年利率不超过 6.00%，贷款期限为 1 年，由宜春市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，由公司股东/实际控制人王宁及其配偶、公司股东周鹰及其配偶承担连带责任担保，并由公司参股公司江西丹康制药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，公司股东/实际控制人王宁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 700 万股、公司股东宜春海嘉控股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 500 万股（合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3.16%）进行质押提供反担保，质押权人为宜春市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。

具体业务办理以贷款最终审批生效为准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以及《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》等规定，关联董事王宁、周鹰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定于 2024 年 7 月 5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江西海尔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江西海尔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》

江西海尔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6 月 19 日